

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

关于

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
法律意见书



國浩律師（杭州）事務所

、 000
、 . & . , , , , , 000 ,
/ (+)() / (+)()
/
/ // . . .

二〇二三年十月

。

。

、
、

、

()

、

。

《

》。

、

()

《

》

(“ ”)

、 、 、 、 、 、 、 、 、 、

、

。

、

。

《 》 《 》 《 》 《 》 、 、

《 》 《 》 《 》 《 》 。

()

、

。

、

、

。

、

。

、

。

。

、

《 》 《 》

》 《 》 、 、 《 》 《 》

》 。

、

、

、

。

()

、

、

、

。

、

%。

。

、

()



。

()、

、

)

。

()、

、

。

、

《

》《

》《

》

、

《

》

《

》

、

。

、

。

、

()《

()

》

()《

》

()《

》

《 》《

》《 》

、

《 》《

》。

、

()

。

《 》《

》

()

,

。

。

。

()

、《

()

》

%

%

%。

%

%

%。

。

、《

》

%

%

%。

%

%

%。

。

、《

》

%

%

‰

%

%

‰

。

。

。

。

。

、

。

《 》 《

》 《 》 《 》 《

》

、 。

、

、

《 》 《

》 《 》 、 、

《 》 《

》

、 。

——

——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关于四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之签署页）

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三份，无副本。

本法律意见书的出具日为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六日。

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



经办律师：闵 鑫

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Min Xin in black ink.

负责人：颜华荣

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Yan Huaron in black ink.

付梦祥

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Fu Mengxiang in black ink.